

彰化縣114學年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備查 自我檢核表

學校：村上國小

服務類別：

☐ 集中式特教班

☒ 分散式資源班

☐ 巡迴輔導：☐ 視障 ☐ 聽語 ☐ 自情 ☐ 國小不分類 ☐ 國中不分類 (各類別分別檢核)

檢核指標		內容	自我檢核		備註
			通過	不通過	
一、 行政 流程	(一) 組成 與 運作	1-1-1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列入會議提案,並備有會議紀錄、簽到、敘明通過日期)	✓		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有經由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之。 會議日期:114/6/18(三) 檢附特推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1-1-2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列入會議提案,並備有會議紀錄、簽到、敘明通過日期)	✓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有經由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之。 會議日期:114/6/18(三) 檢附特推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1-1-3 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列入會議提案,備有會議紀錄、簽到並敘明開會日期)	✓		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有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之。 會議日期:114/6/19(四) 檢附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1-1-4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列入會議提案,備有會議紀錄、簽到並敘明通過日期)	✓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有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之。 會議日期:114/6/19(四) 檢附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1-1-5 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列入會議提案，備有會議紀錄、簽到）	✓		特殊教育課程評鑑檢核表有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之。 會議日期:114/6/19(四) 檢附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1-1-6 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參與討論（備有簽到表並列出職稱）	✓		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一潛能開發班鍾麗玲老師參與討論。 檢附課程發展委員會開會簽到表。
	(二) 特推會 審議 重點	1-2-1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依照校內特教學生學習功能缺損情形訂定課程調整原則	✓		依照特教學生之學習功能缺損程度，從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及學習評量方式四層面，訂定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1-2-2依照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決議開設所需之課程(如特殊需求、專業團隊之建議)	✓		依照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為其規劃適切之特殊需求課程，如生活管理、學習策略..，並申請專業團隊到校服務(語言治療、物理治療、職能治療..)
		1-2-3學習總節數符合總綱規定	✓		依照學生能力現況與學習需求，為其規劃之課程學習總節數符合總綱之規定。
		1-2-4各領域學習節數若有調整應提案討論	✓		依照學生能力與學習需求，為其規劃之各領域學習節數若有調整，會在特推會中納入提案進行討論。
二、 課程 計畫	2-1 每週節數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與本縣規定相符		✓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符合彰化縣規定-導師16節課、專任教師20節課

二、 課程 計畫	2-2 教學對象 能依照學生能力現況及需求進行分組		✓	依學生之特殊教育類別、障礙程度、能力現況、年級及學習需求..等依據，進行最適合學生之分組。
	2-3 核心素養 規劃學生所需的素養		✓	能依學生需求規劃核心素養，期使學習能與生活相結合，培養學生適應生活所需的能力及正確之態度。
	2-4 調整後學習重點(普通教育領域) (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能將規劃的領綱學習重點，依照學生需求調整為本學年學習重點		✓	依照學生之學習功能缺損程度，將原領綱之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予以適當的調整，使調整後的學年學習重點能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2-5 領綱學習重點(特殊需求領域) (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能依照學生需求參考各領綱規劃學習重點		✓	依照學生現階段學習需求參考原領綱，進而規劃適合學生的特殊需求課程之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2-6 融入議題 能依照評量的時間點及教學活動規劃合宜的議題		✓	能依照規劃的評量時間、教學活動之適切性，規劃合宜議題與學習內容相連結。
	2-7 學習目標 (原學年目標)	2-7-1 能依照調整後的學習重點規劃學習目標	✓	依照調整後之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規劃出合乎學生個別需求之學習目標。
		2-7-2 學習目標能兼顧特殊需求課程	✓	能視學生之需求，採取以課程外加方式，規劃合宜之特殊需求課程(生活管理、學習策略..)
		2-7-3 學習目標能適切整合學習重點代碼、專業團隊、轉銜及校本課程、議題融入	✓	能適切整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代碼、專業團隊、轉銜及校本課程、議題融入，於學習目標中。
	2-8 學習內容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教材調整		✓	能針對學生之學習功能缺損領域，以簡化、減量、分解...等調整方式，將學生之學習教材進行適當調整以符合學生需求。

2-9 學習歷程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選用合適的教學方式		✓		善用學習策略、直接教學、工作分析、合作學習..等教學方式，讓學生以最適切的方式來學習之。
2-10 學習環境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心理及物理環境做調整		✓		依照學生需求，進行教室採光、教室布置、座位安排..等學習物理環境之調整。 另提供小天使、獎勵制度、行政之支援..進行心理環境之調整。
2-11 學習評量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評量調整		✓		依據學生之學習功能，給予學習評量之調整如試場服務、試卷調整服務及作答方式調整服務..
2-12 教材/社區資源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材/社區資源		✓		能依照教學單元或活動之進行需求，適時的使用社區資源(村上派出所、大村火車站、7-11及全家便利超商、全聯社賣場、大村超市..)
2-13 教具/輔具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具/輔具		✓		依照教學單元及教學活動之進行，適時的使用大尺寸電視、桌上型電腦、平板電腦、小白板、桌遊、注音符號卡、計算機、量角器、九九乘法互動卡、幾何圖形實體教具、..等教具/輔具。
2-14 教學 進度 表	2-14-1 教學進度表能依照分組的組別進行撰寫	✓		依各組別學生的能力現況及學習需求，進行規畫適合各組別學生之教學進度表。依整學期之上課時間作為通盤考量，將教學進度的實施時間進行合理分配。
	2-14-2 能依照教學的進度合理分配實施時間	✓		依整學期之上課時間作為通盤考量，將教學進度的實施時間進行合理分配。

		2-14-3 註明正式及非正式課程，並針對兩種課程進行說明	✓		如所檢附之課程計畫，詳細註明正式及非正式課程，並針對課程內容，進行詳細的說明。
		2-14-4 融入的議題對應到上下學期規劃的單元或活動中	✓		上下學期所規劃之教學單元或活動中，皆有相對應的議題融入。

※本表核章後請上傳特殊教育課程平台，謝謝！

承辦人：

鍾麗玲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蕭美琪

校長：

校長黃宏田